证券代码:300391 证券简称:长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15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91,226.82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0.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药控股")近期向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一局")出具了担保函,对控股子公司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星")向中铁一局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江星提供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一名董事或高管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

本次担保前,公司已为长江星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29,31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长江星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32,310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 12,690 万元。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长江星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地点: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特 69 号

法定代表人:罗飞

注册资本:19541.9694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空心胶囊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部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普通货运。(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692	52.75
湖北长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152.1462	11.01
十堰市盛世部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00	8.24
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92.00	3.03
嘉兴骏鹰仓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	2.66
深圳前海盛世轩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34.00	2.22
田良辉	360.00	1.84
财通资产-上海银行-天堂财通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7.69	1.57
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54
其他股东	2,957.0616	15.14
合计	19,541.97	100.00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2.75%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31,122.31	132,481.05
负债总额	80,920.78	83,056.72
净资产	50,201.53	49,424.3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37,045.00	45,873.57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7,281.12	4,913.46
利润总额	-3,579.49	-1,104.51
净利润	-3,093.41	-777.20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 1-9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长江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反担保
中铁一局	长江星	长药控股	3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商业承兑汇票承兑之日起至完成兑付	被担保人承诺,如到期被担保人未如期兑付该商业承兑汇票,由此引起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被担保人为担保人提供赔偿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长江星资产质量良好,生产经营正常,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经营发展,有助于合理进行资金规划,从而提高其经营效益。

长江星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公司为长江星出具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是履行股东正常义务。长江星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承诺如到期被担保人未如期兑付该商业承兑汇票,由此引起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被担保人为担保人提供赔偿责任。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261,000 万元,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91,226.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10.41%。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担保函、承诺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1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关联银行贷款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贷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因日常经营融资需要,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贷款变更相关协议,协议对应流动资金贷款 21.01 亿元,期限 12 个月,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以子公司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饭店")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丽都花园 5 号院 1 号楼商业、办公、地下车库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投资")70%股权、以及商业投资持有的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东方")58.69%股权、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粮油")持有的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8.18%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北京青龙湖国际会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湖会展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北京青龙湖腾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湖腾实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 2.92%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民生银行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签订变更协议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相关子公司大成饭店、商业投资、东方粮油、青龙湖会展公司、青龙湖腾实公司已就担保事项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二、关联银行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437.82 亿股,法定代表人高迎欣,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直接持有民生银行 2.92%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担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根据相关规定,民生银行为公司关联法人。

民生银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72,556.7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5,999.28 亿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24.76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69 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经开区大厦第 9 层 901 室

3、法定代表人:孙明涛

4、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豆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农作物种子经营【分支机构经营】;职业中介活动。一般项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物业管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谷物销售;谷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企业总部管理;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分支机构经营】。

5、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 443.01 亿元,负债总额 247.52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8.31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206.1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4.14 亿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83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9 亿元。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36.65 亿元,负债总额 243.8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59.97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193.4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2.81 亿元。2022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6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91 亿元。

四、贷款及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贷款金额:人民币 21.01 亿元。

2、还本付息方式:按季结息,一次还本。

3、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以大成饭店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丽都花园 5 号院 1 号楼商业、办公、地下车库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持有的商业投资 70%股权、以及商业投资持有的国开东方 58.69%股权、东方粮油持有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8.18%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青龙湖会展公司提供保证担保、青龙湖腾实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4、担保业务品种:包括不限于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贷款展期、借新还旧等。

五、贷款及担保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民生银行融资及担保的目的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关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或同等条件下市场化利率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125.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64.84%,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89.7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46.22%;公司为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35.5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8.31%,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51.77 亿元;公司为除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0.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0.31%。公司上述担保无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公告编号:2023-039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王珲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珲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原定任期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届满),相应的也不再担任董事会内设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相关规定,王珲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王珲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负责的工作已经平稳交接,王珲先生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王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6,000 股,其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变;王珲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珲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王珲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此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王真见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董事长王真见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重庆市合川区草街拓展园区

联系电话:023-86521019

传真号码:023-42460123

电子邮箱:ir@soonbest.com

邮政编码:401572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3-012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22 号)核准,于 2020 年 10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于上市之日起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目前,持续督导期已满,因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金公司将对该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的书面通知,中金公司原委派的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章志皓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中金公司委派周挚胜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章志皓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和义务。

本次变更后,中金公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周挚胜先生和潘志兵先生。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七日

附件:周挚胜先生简历

周挚胜先生,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周先生曾经参与或主持了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广东希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项目。周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41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 豫园 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 豫园 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 豫园 01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 豫园 01
债券代码:185456 债券简称:22 豫园 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6)。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0223M),公司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复兴东路 2 号 1 幢 1111 室,同时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3-005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270,052,354 股,持股比例为 74.87%,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31,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38%,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通知,获悉恒力集团为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恒力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股)	48,000,000
本次解质股份占该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2.29%
本次解质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8%
质押登记解除日期	2023 年 4 月 6 日
股东持股数量(股)	2,100,612,342
股东持股比例	29.8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31,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8%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恒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股)	5,270,052,354
持股比例	74.87%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31,000,000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8%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8%

本次恒力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决定是否用于后续质押融资。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3—035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产品类型				销 量(辆)					产 量(辆)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汽车产品	商用车	货车	中重型货车	15180	13404	35483	32576	8.92%	18351	22008	36945	43226	-14.53%
			其中:福田戴姆勒产品	8957	6816	21749	16599	31.03%	12050	16800	23967	26978	-11.16%
			轻型货车	45877	42146	106391	95688	11.19%	41144	34949	94763	86320	9.78%
		客车	大型客车	684	416	2010	1081	85.94%	722	953	1802	1675	7.58%
			中型客车	49	112	174	366	-52.46%	125	97	182	334	-45.51%
			轻型客车	6515	4427	15038	9177	63.87%	6914	4405	14392	9316	54.49%
	乘用车			295	451	1141	1130	0.97%	784	367	1723	1196	44.06%
	合计			68600	60956	160237	140018	14.44%	68040	62779	149807	142067	5.45%
	其中 新能源汽车			3107	1555	6996	3199	118.69%	3237	2446	6543	4342	50.69%
发动机产品	福田康明斯发动机			22376	16306	56998	52526	8.51%	32007	28591	64051	66717	-4.00%
	福田发动机			8041	6812	15249	16880	-9.66%	6489	5932	15079	16518	-8.71%
	合计			30417	23118	72247	69406	4.09%	38496	34523	79130	83235	-4.93%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2.福田戴姆勒与福田康明斯是 50:50 的合资公司。3.新能源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氢燃料电池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4.商用车数据含非完整车辆,轻型货车数据含微型货车。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23-01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三月份产销量明细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
产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15187	17771	-14.54	41471	52147	-20.47
		多功能乘用车(MPV)	2051	2067	-0.77	5616	6144	-8.59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11070	3000	269.00	37860	7721	390.35
	商用车	轻型货车	18723	15565	20.29	47158	51554	-8.53
		中型货车	1465	2127	-31.12	3848	5170	-25.57
		重型货车	2318	1512	53.31	4494	5047	-10.96
		客车非完整车辆	238	163	46.01	488	400	22.00
		多功能商用车	2828	810	249.14	6419	2211	190.32
		大型客车	244	10	2340.00	438	94	365.96
		中型客车	30	184	-83.70	52	590	-91.19
		轻型客车	20	39	-48.72	193	190	1.58
	合计		54174	43248	25.26	148037	131268	12.77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9021	13983	-35.49	31928	40241	-20.66
销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13994	17664	-20.78	34930	51766	-32.52
		多功能乘用车(MPV)	2052	2091	-1.87	5499	5970	-7.89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11720	3962	195.81	38322	7218	430.92
	商用车	轻型货车	18834	14923	26.21	44800	51992	-13.83
		中型货车	1685	1672	0.78	4022	4257	-5.52
		重型货车	2397	1302	84.10	4633	4967	-6.72
		客车非完整车辆	230	170	35.29	470	412	14.08
		多功能商用车	1958	813	140.84	5202	2090	148.90
		大型客车	64	8	700.00	186	112	66.07
		中型客车	33	54	-38.89	90	404	-77.72
		轻型客车	38	52	-26.92	231	178	29.78
	合计		53005	42711	24.10	138385	129366	6.97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7193	14264	-49.57	29026	40051	-27.53
	出口		19024	7491	153.96	46162	23421	97.10

本公告为快报数,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 2023-040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计划及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计划,现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以下简称"本次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限制行权期间(以下简称"本次限制行权期")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期权代码:0000000744、0000000770)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效期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3-015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西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以下简称"西藏证监局")《关于对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004 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内容

经查,你公司存在内部制衡和隔离不足,岗位授权管理和业务人员从业资格管理不到位,未及时报告或报备新业务的问题。

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第七条第三项、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十六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二款、《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按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3 号)第七十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75 号)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你公司应高度重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完善内部控制,规范从业人员管理,及时履行报告义务,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并于收到本行政监管措施一个月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我局将在日常监管中持续关注你公司的整改情况和问责情况。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公司整改措施及其他相关说明

针对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将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规范从业人员管理,及时履行报告义务,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并将于收到该行政监管措施一个月内向西藏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未受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对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004 号)。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部分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内已无余额,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同意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9 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74,022,764.83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05,977,235.1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8 日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23 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用途	备注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	1211014029200249947	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170002804000001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	366280852683	超额募集资金	变更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29200400770	超额募集资金	变更后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近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工作已完成。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开户行	账号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	1211014029200249947	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

四、备查文件

1、相关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23-01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三月份产销量明细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
产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15187	17771	-14.54	41471	52147	-20.47
		多功能乘用车(MPV)	2051	2067	-0.77	5616	6144	-8.59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11070	3000	269.00	37860	7721	390.35
	商用车	轻型货车	18723	15565	20.29	47158	51554	-8.53
		中型货车	1465	2127	-31.12	3848	5170	-25.57
		重型货车	2318	1512	53.31	4494	5047	-10.96
		客车非完整车辆	238	163	46.01	488	400	22.00
		多功能商用车	2828	810	249.14	6419	2211	190.32
		大型客车	244	10	2340.00	438	94	365.96
		中型客车	30	184	-83.70	52	590	-91.19
		轻型客车	20	39	-48.72	193	190	1.58
	合计		54174	43248	25.26	148037	131268	12.77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9021	13983	-35.49	31928	40241	-20.66
销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13994	17664	-20.78	34930	51766	-32.52
		多功能乘用车(MPV)	2052	2091	-1.87	5499	5970	-7.89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11720	3962	195.81	38322	7218	430.92
	商用车	轻型货车	18834	14923	26.21	44800	51992	-13.83
		中型货车	1685	1672	0.78	4022	4257	-5.52
		重型货车	2397	1302	84.10	4633	4967	-6.72
		客车非完整车辆	230	170	35.29	470	412	14.08
		多功能商用车	1958	813	140.84	5202	2090	148.90
		大型客车	64	8	700.00	186	112	66.07
		中型客车	33	54	-38.89	90	404	-77.72
		轻型客车	38	52	-26.92	231	178	29.78
	合计		53005	42711	24.10	138385	129366	6.97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7193	14264	-49.57	29026	40051	-27.53
	出口		19024	7491	153.96	46162	23421	97.10

本公告为快报数,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